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Ports Limited**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可能進行之主要及關連交易最新進展  
有關參與聯合體以收購  
中交疏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過 10%之權益**

**建議撤銷擬於 2019 年 10 月 8 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所載  
第 1 項普通決議案**

於發出該通函後，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與本公司獨立股東進行溝通。經考慮市場反應後，董事會決定不繼續進行該通函所載對中交疏浚的投資建議。董事會將就優化本集團對中交疏浚的投資建議作進一步考慮。因此，本公司擬於 2019 年 10 月 8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的主席將於會上建議撤銷日期為 2019 年 9 月 18 日之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批准訂立聯合收購協議之第 1 項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9 年 8 月 23 日及 2019 年 9 月 12 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 2019 年 9 月 18 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收購不超過 1,379,973,946 股中交疏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交疏浚」)股份(佔中交疏浚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 10%)的一項可能進行之主要及關連交易。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均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發出該通函後，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與本公司獨立股東進行溝通。經考慮市場反應後，董事會決定不繼續進行該通函所載對中交疏浚的投資建議。董事會將就優化本集團對中交疏浚的投資建議作進一步考慮。因此，本公司擬於 2019 年 10 月 8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的主席將於會上建議撤銷日期為 2019 年 9 月 18 日之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批准訂立聯合收購協議之第 1 項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就本集團對中交疏浚的投資修訂建議(如有)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主席  
馮波鳴

香港，2019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馮波鳴先生<sup>1</sup>(主席)、張達宇先生<sup>1</sup>(董事總經理)、鄧黃君先生<sup>1</sup>、張煒先生<sup>2</sup>、陳冬先生<sup>2</sup>、王海民先生<sup>2</sup>、黃天祐博士<sup>1</sup>、范徐麗泰博士<sup>3</sup>、李民橋先生<sup>3</sup>、范爾鋼先生<sup>3</sup>、林耀堅先生<sup>3</sup>及陳家樂教授<sup>3</sup>。

<sup>1</sup> 執行董事

<sup>2</sup> 非執行董事

<sup>3</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